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天职国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22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5.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03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3.19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 家。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职国际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职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职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履行监督职责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在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核查和评价。

(二) 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财务负责人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重点事项进行了深入探讨。

(三) 对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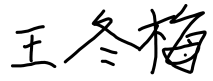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王冬梅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林峰

林峰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孙鹏程

孙鹏程